

#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项目委托书

北京达飞安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中办发〔2012〕2号）、《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13号）、《贺州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贺政法发〔2020〕22号）等相关法规规定，我单位需要对贺州市本级及城区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调价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请在约定的时间内认真负责地完成评估任务。

委托单位：贺州市教育局

（盖章）

2021年5月10日

